

2018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

◎ 一、招生类别

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继续实行学术型和专业学位并行模式，进而促进研究生结构调整和研究生质量的提高。硕士研究生按其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两种。硕士研究生按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按定向合同就业；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初试方式为全国统一考试、联合考试、单独考试以及推荐免试。

我校2018年硕士研究生将招收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种，其中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主要招收专业学位。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主要招收推荐免试生和全国统考生，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主要招收推荐免试生、全国统考生、全国联考生及单独考试生。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招生专业详见《南京工业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专业研究方向）。

◎ 二、报考条件

（一）推荐免试生

欢迎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攻读我校硕士学位研究生，具体见研究生院网站招生信息栏公布的《南京工业大学2018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并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推免招生目录查询、信息注册、上传照片、缴费、填报志愿、接收复试和待录取等均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上进行，同时不再领取校验码、登记表，不再进行现场确认。

（二）全国统考生

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全国统一招生考试：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见招生专业目录）。

2、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2018年9月1日，下同）或2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招生单位根据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4)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5)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6) 报名参加工程硕士中的项目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还须符合下列条件：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经5年或5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3、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考生报名时不再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研究生而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而使我校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我校不承担责任。

（三）全国联考生

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全国联合考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见招生专业目录）。

(2) 报名参加工商管理硕士、工程管理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还须符合下列条件：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经5年或5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四）单独考试生

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招生单位组织的单独考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见招生专业目录）。

(2) 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学历后连续工作4年或4年以上，业务优秀，已经发表过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者已经成为业务骨干，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为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或2年以上，业务优秀，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定向就业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3) 报考单独考试的考生需在网报前至我校研招办进行资格审查，并提供以下材料：所在单位推荐信（对考生业务能力的评价以及是否同意报考）；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信（对考生的专业技能及研究潜力的评价），需附专家高级职称证明材料；个人公开发表的研究论文（技术报告）。

◎ 三、招生人数

2018年我校拟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2100名左右，其中学术型硕士研究生900名左右，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1200名左右（其中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260名左右）。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的招生人数和推免

生接收人数仅为拟招生人数，学院和专业的正式招生人数将根据国家正式下达规模数、生源情况以及推免生最终录取情况作相应调整。

◎ 四、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报名

（一）网上报名

1、报名时间：2017年9月24日至9月27日为应届本科生网上预报名时间。2017年10月10日-31日为网报时间。（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

2、报考点选择：全国各报考点。报考我校单独考试的考生应选择我校报考点（考点代码：3205）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

3、考生学历学籍的校验：

网报期间，网报系统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

（二）现场确认报名

1、现场确认时间：江苏省内考点为2017年11月9日-12日，其他考点确认时间以各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为准。

2、现场确认地点：全国各报名点（报考我校单独考试的考生应选择我校3205报考点办理现场确认手续）。

3、现场确认要求：考生现场确认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和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学籍在线认证报告）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电子注册备案表和在线认证报告请登录学信网实名注册后点击生成并下载打印（pdf文件）。

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教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4、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5、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6、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三) 未尽事宜详见报名点通知。

◎ 五、准考资格审查及准考证打印

在我校核查准考资格时，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需将认证报告交我校核验，通过审核后，方可参加考试。

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供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教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方可参加考试。

今年教育部继续实行考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请考生及时关注中国研招网有关公告，于12月15日-26日日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陆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

◎ 六、考试

(一)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

(二) 初试日期：2017年12月23日至12月25日（超过3小时的考试科目在12月25日进行）

(三) 初试科目：

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两门业务课。各科的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有特殊要求的专业除外），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满分各为100分，两门业务课满分各为150分。（涉及考试改革的学科门类除外）

(四) 复试：

我校根据国家录取政策、招生规模以及考生初试成绩、学习经历、科研能力、身体状况等进行综合分析后确定参加复试名单。复试内容为：①英语测试（含听力）；②专业笔试；③综合面试。

同等学力报考考生需在复试中进行加试，加试科目见招生专业目录。

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需参加加试，加试科目参照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 七、有关政策

(一) 学费标准：全日制硕士8000元/生/学年，工商管理硕士（MBA）25000元/生/学年，工程管理硕士（MEM）20000元/生/学年，非全日制硕士其余专业的学费待报物价部门审批后确定。

(二) 学制及学习时间：硕士研究生学制3年，一般最长不超过5年。全日制硕士全脱产在校学习，非全日制硕士利用周末集中学习。

(三) 奖助政策：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将有机会获得“百人计划”校长特别奖学金（30000元/生）、国家奖学金（20000元/生）、新生优秀奖学金（4000-12000元/生）、学业奖学金（6000-12000元/生/学年）、国家助学金（6000元/生/学年）、导师助研费、“三助”岗位助学金、专项科研创

新基金等资助，困难学生还可以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和研究生特殊困难补助基金的资助，详见《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方案》。

（四）我校对优秀硕士生实行硕博连读制度。

（五）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学、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准确填报本人入伍批准书编号和退出现役证编号。